

# 网约车“负面清单”值得一试

赵志疆

## 今日论语

日前,中国互联网协会分享经济工作委员会联合“滴滴出行”,对外发布移动出行驾驶员禁入标准,首次明确网约车驾驶员资格审查的“负面清单”,即有重大、暴力和危害公众安全的犯罪、严重违法、交通安全违法等三大类违法犯罪记录以及精神病的人员,都将被一票否决、禁止进入移动出行平台。

作为移动互联网时代的新兴产物,网约车的蓬勃发展给公众出行带来了便利,与此同时,鱼龙混杂的网约车司机也给公众增添了风险。“经初步排查,深圳市网约车驾驶员中发现有吸毒前科人员1425名、肇事肇祸精神病人1名、

重大刑事犯罪前科人员1661名”——今年3月,来自深圳市交通委通报的这组数据,曾让不少经常乘坐网约车出行的人大吃一惊。

随着网约车司机违法案例增多,呼吁核查网约车司机身份的呼声日益高涨,网约车的安全成为备受关注的话题。实际上,去年10月,交通部曾发布《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对从事网约车服务的驾驶员提出了具体要求。传说中将于今年4月实施的新规,历经数次延期,至今未见下文。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因为“暂行办法”对“前科司机”作出了一定限制,因此始终面对身份歧视的质疑。反对者认为,限制“前科司机”不利于他们融入社会;支持者则提出,不应用

公共安全去检验网约车司机。双方各执一词的背后,如何规范网约车司机陷入困局。

在这样的背景下,网约车司机资格审查“负面清单”的出现,无疑格外具有现实意义。

相比起限制“前科司机”进入网约车行业,“负面清单”只是罗列了与行业相关的若干条款,如此一来,既有利于维护公共安全,也不至于扩大打击面。5月29日,“中外公共管理学院院长国际研讨会·城市治理研讨”在浙江嘉兴召开,结合来自9个国家的专家发言来看,为网约车司机设置一定的准入门槛,是一项真正意义上的国际惯例。确定准入机制关乎公共安全,而无歧视,问题的关键在于,如何科学合理地设置门槛。“负面清单”的推出,不

失为一种可资借鉴的管理思路。

值得一提的是,“负面清单”是由中国互联网协会分享经济工作委员会联合滴滴出行推出,与之相对应的是,优步等其他网约车平台也推出了各自的管理方案。这固然可以视为企业自律,不过,在网络平台“摸石头过河”的过程中,国家层面的管理细则有必要进一步提速,这也是基于公众安全的期待。

鼓励网约车创新和发展,不仅需要为其提供一定的生存空间,更需要以健全的管理制度规范其运行,设立从业准入机制,无疑是行业规范不可或缺的内容。越来越多的网约车加入市场竞争,让人看到了出租车市场改革的希望,只有确保这一新兴行业健康发展,才能最大限度释放出市场活力。

## 新民随笔

### 黑子和史叔

朱晓昆

上周休假,和朋友一起去新疆游玩。因为路途远,又不好走,我们选择了包车。黑子和史叔就是我们的两个包车司机。

黑子是个80后,像他名字一样,黑黑高高的,粗犷潇洒,大嗓门,爱笑爱闹。他原本是做汽车机械的,开我们的是一辆哈弗越野车,几年10万公里开下来没出过任何问题。

史叔是50后,一板一眼,沉稳寡言。本来这次是他儿子开,不料出发前两天儿子骑马不小心摔下来,手臂骨折。老爷子临危受命,非常认真,相当重视。史叔开公交车出身,多年的安全驾驶标兵。20年前辞职带客人跑西藏,虽然已经在家赋闲好几年,论起搞旅游的经历,却是黑子们的前辈。

一路上,都是黑子的车冲在前面,常常甩开史叔好远,然后靠边停下来等。碰到小山丘,黑子就忍不住耍炫技,放着平路不走,一脚油门冲上去,再下坡急刹,刺激。不过人家车技好,车子性能也跟得上,玩得确实酷。

史叔从不玩这些。地上一个小小的坑,他必刹车到底,越过后再慢慢起步;转弯或会车时,他也必让别的车先走。心急的人,坐在史叔的车上,是有些火烧火燎的,不过像我这种极易晕车的,一路上还低头玩手机,倒是从来没有晕过。

黑子对史叔,那是两个字:孝顺。山路上碰到石头,史叔的车胎爆了,黑子火速驶回,中午的大日头下一个人换胎,不要史叔动一点。每天我们的行李从车里搬上搬下,他都尽量一个人来;晚上排档吃饭,天凉了,他把自己外套脱下给史叔披上。

不过最后一天,史叔终显英雄本色。因为遇到塌方,要赶18小时的路。开到第17个小时,已经半夜1点多,黑子撑不住了,把车一停,闭眼眯了会儿,又下来用矿泉水擦脸冲头。史叔却啥也没弄,稳稳地坐在车上,眼光铮亮,嘴角带着一丝笑意,幽幽地吐出一句:“年轻人,耐力还差了点儿……”

出门在外,长途奔袭,更现个性与情谊。黑子和史叔,两个普通的包车司机,给旅途带来不一样的风景和感悟。

## 司法改革应坚持科学理念

### 权威声音

如果从1995年审判方式改革算起,我国司法改革已走过20多个年头。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司法改革更加注重系统性、整体性,先后推出一系列改革举措。新形势下,司法改革要啃动“硬骨头”,巩固已经取得的成果,需要坚持科学理念。

以人为本理念。司法改革坚持以人为本理念,目标就是“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体现人民意志、维护人民利益、保障人民权利、促进人的尊严,应贯穿于司法改革的全过程和各环节。

遵循法治理念。首先是依宪改革。其次是依法改革。改革难免要突破一些法律,但改革不能任性,突破法律就需要获得授权,符合修改法律条件的再修改法律。再次是依程序改革。司法改革主要是对程序的改革,更需要以合法正当的程序平衡各种利益、吸纳不同意见、规范权力行使,使司法改革的过程成为可参与、可预见、可控制的科学过程。

多方参与理念。多方参与就是让利益相关者参与到改革中来,进而形成改革合力。多方参与的前提是改革透明、信息公开、广开言路,通过不同渠道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多方参与还要发挥好地方政

法机关尤其是基层单位的作用,充分发挥一线司法人员的积极性。尊重规律理念。司法改革是一场制度变迁,有其自身规律和逻辑,既要尊重司法规律,又要尊重改革规律。尊重规律推进司法改革还须立足我国国情。司法制度的有效性

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与其所在社会其他制度的契合度,不能想当然地认为建立了某种制度,该制度就必然发生效用。司法改革任务重、举措多,各方面互相牵连,需要分清逻辑次序,协调统一推进。(陈卫东 刊今日人民日报 本报有删节)



### 当心一点

价格欺骗,当心一点。稍不注意,你就中计。

潘顺祺 画

### 自由谭

城管与小贩的纷争,就像一道多年未愈的伤口。

市民需要城管,也需要廉价的物品;小贩需要生计,也应受必要的监管;城管与小贩需要相互理解,但理解往往意味着饭碗不保……种种矛盾交织在一起,尺度的拿捏谈何容易?

一过火就是尖锐的冲突,死伤仿佛成为家常便饭,而微笑执法、美女执法、下跪执法等逆向思维下的产物也不是长久之计——福建一位城管队长刚自掏腰包买了老农100多斤西瓜,但转眼发现他又在占道经营。

“脱掉制服我们就是平民”,日前安徽阜阳城管群殴摊贩视频,一执法人员这样说。目前,与摊主发

生肢体冲突的协管员已经被辞退。另在陕西西安,城管队员在执法过程中与店方发生冲突,造成了1死9伤的悲剧。目前,涉案的5名嫌疑人均已被批捕。城市发展不应以牺牲少数弱势群体的谋生权为代价,应适度容忍摊贩的存在。这个“适度”,发达国家的做法是通过划定区域和时间的方法予以疏导,除“绝对禁止区域”外,还有“相对禁止区域”和“诱导区域”,摊贩可以通过申请牌照的方式经营。这样一来,什么人在什么时间、什么地方可以摆摊,大家都心里有数,既不是一刀切,也不是城管说了算。

这当然只是一方面,摊贩还是

不服管怎么办?毕竟别人给的生路未必就是最好的,往往越是不让摆摊的时间和地方,才越赚钱。尴尬之处在于此:目前的执法手段,主要是以暂扣物品为手段进行执法,往往会遭遇执法对象的阻挠,肢体冲突不断越界升级也就很难避免。

事实上,执法绝不意味着动手,理应有更多有效手段树立执法者的权威——吊销牌照也好,纳入信用记录也罢,除非被执法者能够申诉成功,否则拒绝接受处罚就会给自己带来一系列更严重的后果。

另一方面,不动手是底线,也是铁律,因为城管没有限制公民人

身自由的权利,即使出现肢体冲突等抗法情况,他们也只能与普通百姓做同样的选择——报警。当不动手也可以有效处罚,遇到抗法时警力能够及时介入配合,摊贩觉得不公也有地方申诉,城管与小贩的冲突能否最大限度地避免呢?

这不是一个“你穷你有理”的时代,否则有太多的罪犯都可以被网开一面。法律是冰冷的,机制却可以有温度,当制度设计已给出生计保障的出口时,任何人都没有理由公然违法。如此刚柔相济,多数人与少数人、管理者与被管理者之间才能寻找到和谐共存的最大公约数。

## 城管的尺度与机制的温度

宋鹏伟

### 自由谭

城管与小贩的纷争,就像一道多年未愈的伤口。

市民需要城管,也需要廉价的物品;小贩需要生计,也应受必要的监管;城管与小贩需要相互理解,但理解往往意味着饭碗不保……种种矛盾交织在一起,尺度的拿捏谈何容易?

一过火就是尖锐的冲突,死伤仿佛成为家常便饭,而微笑执法、美女执法、下跪执法等逆向思维下的产物也不是长久之计——福建一位城管队长刚自掏腰包买了老农100多斤西瓜,但转眼发现他又在占道经营。

“脱掉制服我们就是平民”,日前安徽阜阳城管群殴摊贩视频,一执法人员这样说。目前,与摊主发

生肢体冲突的协管员已经被辞退。另在陕西西安,城管队员在执法过程中与店方发生冲突,造成了1死9伤的悲剧。目前,涉案的5名嫌疑人均已被批捕。城市发展不应以牺牲少数弱势群体的谋生权为代价,应适度容忍摊贩的存在。这个“适度”,发达国家的做法是通过划定区域和时间的方法予以疏导,除“绝对禁止区域”外,还有“相对禁止区域”和“诱导区域”,摊贩可以通过申请牌照的方式经营。这样一来,什么人在什么时间、什么地方可以摆摊,大家都心里有数,既不是一刀切,也不是城管说了算。

这当然只是一方面,摊贩还是

不服管怎么办?毕竟别人给的生路未必就是最好的,往往越是不让摆摊的时间和地方,才越赚钱。尴尬之处在于此:目前的执法手段,主要是以暂扣物品为手段进行执法,往往会遭遇执法对象的阻挠,肢体冲突不断越界升级也就很难避免。

事实上,执法绝不意味着动手,理应有更多有效手段树立执法者的权威——吊销牌照也好,纳入信用记录也罢,除非被执法者能够申诉成功,否则拒绝接受处罚就会给自己带来一系列更严重的后果。

另一方面,不动手是底线,也是铁律,因为城管没有限制公民人

身自由的权利,即使出现肢体冲突等抗法情况,他们也只能与普通百姓做同样的选择——报警。当不动手也可以有效处罚,遇到抗法时警力能够及时介入配合,摊贩觉得不公也有地方申诉,城管与小贩的冲突能否最大限度地避免呢?

这不是一个“你穷你有理”的时代,否则有太多的罪犯都可以被网开一面。法律是冰冷的,机制却可以有温度,当制度设计已给出生计保障的出口时,任何人都没有理由公然违法。如此刚柔相济,多数人与少数人、管理者与被管理者之间才能寻找到和谐共存的最大公约数。

## 新民新语

### 大红大紫的基因检测

易蓉

不到两毫升的唾液,只要5分钟,就能提供近百项健康风险和体质特征基因检测服务,而这一切只需几百元。最近微信上一个基因检测的“软文”热度很高,这无非是一家公司的营销,但也又一次将基因检测的消费产品推在了大众眼前。

不过,好莱坞女星安吉丽娜·朱莉前几年进行了乳腺癌和卵巢癌的基因检测并接受了预防性手术的事,大家津津乐道半天依旧没有搞清楚什么是基因检测,大家依旧觉得基因神奇又神秘。

2006年人类23对染色体中的最后一对定序完成后,个人基因检测时代就已随之来临——随着硬件技术的发展,基因检测的成本也在下降,于是越来越多企业瞄准了基因的商业价值,开始在消费领域包装这项“业务”。除了健康报告之外,“基因影响孩子天赋”、“基因帮你减肥”等五花八门的业务开始“忽悠”消费者,检测费用从几百到上万都有,乱象丛生。

扫描DNA并将其与绘制完成的基因组特定疾病标记比对,的确能够在遗传病诊断、肿瘤易感基因检测和药物靶点基因检测上得到医疗上的应用,的确能在精准医疗方面发挥值得期待的效用。近来,我国精准医疗政策密集出台,投资者对这一领域表现出极大的关注,基因检测显得“红到发紫”。但是除了消费领域的乱象,另一些状况也不容忽视:2015年底全国性的肿瘤二代测序实验室质量评估报告结果显示,55%的实验室不合格,甚至22%的实验室居然得到0分。这说明目前我国基因检测数据质量堪忧,而如果数据是错误的,后续分析就没有价值了。

基因检测不是包治百病的什么“神秘偏方”,它或许是我们可以更好地了解自己的一个工具,为更好地预防和治疗疾病提供机会。基因检测要真正在各领域发挥效用,大数据环境、统计分析水平、行业标准和规范等都应与其同步发展。

在基因检测和血常规一样平常之前,大伙儿还是冷静一些吧。